

2022 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目 录

一、评价项目概要	- 1 -
(一) 项目背景	- 1 -
(二) 项目主管部门及职能	- 2 -
(三)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 2 -
(四) 绩效目标	- 4 -
(五) 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 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5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5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依据	- 6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9 -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 10 -
(一) 总体结论	- 10 -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 11 -
1.决策分析	- 11 -
2.管理分析	- 12 -
3.产出分析	- 13 -

4.效益分析	- 13 -
四、主要绩效	- 14 -
五、存在问题	- 15 -
六、相关建议	- 17 -
附件：2022 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绩效评价 指标评分表	- 19 -

为积极推进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检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衡量财政资金的执行情况和效率效果，增强预算部门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根据《中共定南县委 定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定发〔2020〕13号）等文件精神，定南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广东中企华正诚资产房地产土地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中企华正诚评估”）对定南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县城管局”）实施的2022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勘验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要

（一）项目背景

2021年5月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住建部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的通知，统筹推进“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工作。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中明确，目标任务为：到2025年底，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等46个重点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地级城市因地制宜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系统；鼓励其他地区积极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覆盖水平。为贯彻落实《“十四五”城镇生

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实现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改善定南县人居环境，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优化招商引资环境，促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县城管局在县城范围内实施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根据《关于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定发改审〔2022〕168号）等文件，该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3,994.80 万元。其中，设备费用 3,944.80 万元，土建改造费用 50.00 万元。

（二）项目主管部门及职能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县城管局，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县城管局设有局领导、综合办公室、党宣办、财务办、环卫办、农村环卫办、路灯办、市政办、园林办、驻村工作队、执法大队、城乡环境办、垃圾分类办等十三个办公室，主要职责包括城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亮化工程质量及管护标准，编制城区园林绿化、路灯布局、城市亮化工程项目规划并组织实施等。

（三）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在县城范围内实施垃圾分类设施布置与资源化厂房建设，包括建成资源化处理厂 1 座，占地面积 483.8 m²，并购置大件垃圾处理设备 1 套、餐厨垃圾处理成套设备 1 套。

布置一系列垃圾分类设施，包括 240L 垃圾桶 10500 个，垃圾分类宣传亭 1160 座，四桶两分类投放箱 1000 座，智能投放箱 18 座等，具体垃圾分类设施布置完成情况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垃圾分类设施布置完成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城区	农村
1	240L 垃圾桶	个	7500	3000
2	垃圾分类宣传亭	座	800	360
3	四桶两分类投放箱	座	1000	0
4	智能投放箱	座	18	0
5	垃圾分类管理平台（宣教中心）	座	8	0
6	餐厨垃圾车	辆	6	0
7	自装卸式垃圾车	辆	2	0
8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辆	1	0
9	路面养护车	辆	4	6
10	绿化喷洒车	辆	0	6

项目实施情况：2022 年 9 月 1 日，由县城管局与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委托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工作，合同约定供货时间为签订合同后 45 天。由于疫情突发及厨余处理设备基地差、施工难度大因素，县城管局原则上同意供货日期顺延至 2023 年 3 月 5 日。截至 2023 年 4 月，项目计划布置的垃圾分类设施及资源化厂房建设均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并通过县城管局组织的项目验收。

(四) 绩效目标

根据《定南县城市管理局项目绩效目标备案表》，本项目年度总体目标为：在巩固城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果的基础上，按照“大分流、小分类”原则，强化工作措施，启动相关企业生活垃圾强制分类，着力开展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建设。项目绩效指标如表 1-2 所示：

表 1-2 项目绩效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垃圾桶	≥ 4200 个
		垃圾分类棚	≥ 750 座
		四桶两分类投放箱	≥ 300 座
		智能投放箱	≥ 8 座
		分类收集车辆	≥ 24 辆
		大件破碎设备	≥ 1 座
		餐厨垃圾处理中心	≥ 1 座
	质量	垃圾分类工作覆盖率	≥ 95%
	实效	工作完成时间	及时
	成本		≤ 10164.1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非税收入	≥ 272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社会效益	维护市容市貌	维护市容市貌
	生态效益	提升人居环境,城区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减量化	生活垃圾分类资源化、减量化
	可持续影响	促进垃圾分类资源化、减量化	垃圾分类资源化、减量化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社会公众	≥90%

（五）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

根据定府办抄字〔2022〕238号、定发改审〔2022〕169号文件要求,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为3,958.60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资金。经招投标等程序,最终确定项目供应商为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3,921.28万元。截至2023年9月30日,项目累计支付2,982.71万元,预算支出率为76.0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2022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提出建议,推动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不断改进,提高行政效能。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部门预算安排

的依据,促进财政资源合理有效分配,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的主体对象及范围是 2022 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涉及金额为 3,921,28 万元。

3.评价基准日。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原则。

(1)目标导向性原则。以文件要求的各项绩效目标为导向,依据客观材料和数据,对设定的定量、定性评价指标进行对比分析,对财政资金的投入、产出和效益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2)科学客观性原则。按照定性与定量、总量与比值相结合的方法,财政资金的支出标准、整体水平和可持续发展状况进行客观评价。

(3)公平公正性原则。依据部门(单位)报送的统计数据和报告,通过定量分析和专家评审方式实施评价。

(4)保密原则。对财政资金使用部门(单位)提供的佐证资料、评价结论等予以控制和保密。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拟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主要采用四种评价方法，分别为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3.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其中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表 2-1 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表

绩效等级	优	良	中	差
分数	$90 \leq x \leq 100$	$80 \leq x < 90$	$60 \leq x < 80$	$0 \leq x < 60$

4.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围绕项目资金支出情况从决策、过程、产出和

效益四个维度设置相应评价指标开展评价工作。

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评价分为四个一级指标、十八个二级指标和三十二个三级指标。具体指标设置和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5.评价政策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财务、预算、资金法规；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5) 《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号）；

(6) 《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

(7) 《中共赣州市委 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市发〔2019〕12号）；

(8) 《中共定南县委 定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定发〔2020〕13号）；

(9)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财政专项债券项目

资金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赣财债〔2021〕100号）；

（10）《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文件；

（11）适用于本项目的其他文件、法律法规。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专家团队组建：根据项目特点，甄选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资质和经验的专家，专家团队成员包括财务、管理及行业专家。

2.自评审核。

（1）自评材料收集情况：被评价单位向评价机构提供自评材料，包括绩效评价自评报告、佐证材料递交清单表及佐证材料等。

（2）自评材料书面审核：结合评价要求进行资料整理分析并初步评价。

3.现场评价。

据统计，本次抽查的现场评价项目，资金量占评价资金总额100.00%。

4.综合评价。

根据自评材料分析、现场评价等情况，对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作出综合分析。

5.撰写报告。

(1) 完成评价报告初稿：评价机构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 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评价机构征求被评价部门（县城管局）意见，评价机构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报告。

(3) 形成正式评价报告：第三方机构根据终验意见修改完善评价报告后，出具正式报告交付定南县财政局。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	81.12	81.12%
一、项目决策	15	12.30	82.00%
二、项目过程	25	20.32	81.28%
三、项目产出	35	28.50	81.43%
四、项目效益	25	20.00	80.00%

（一）总体结论

通过分析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调查访谈、现场核实，评价小组认为，整体来看，2022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决策与项目产出情况较好，项目建设内容基本完成。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前期调研论证不够充分，部分设备处于闲置状态；二是项目预期收入测算科学性不足，专项债本息偿

还能力有待进一步验证；三是居民的垃圾分类意识仍有待提升。

本项目最后评价得分为 **81.12** 分，等级为“良”。

（二）各部分绩效分析

1.决策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决策过程的规范性等方面，包括决策依据充分性、决策内容合理性、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等 7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30 分，得分率为 82%。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存在的问题主要表现为：一是前期调研论证不够充分，部分垃圾分类设施采购数量与实际需求数量存在一定差距，造成一定的资源闲置及资金浪费。二是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有待提高，部分指标值设置偏低，如产出指标的“垃圾桶 ≥ 4200 ”，实际采购数量为 10500 个；“四桶两分类投放箱 ≥ 300 座”，实际采购数量为 1000 座。效益指标中的“经济效益 ≥ 272 万”，根据现场调研，项目难以正常实现其经济效益，经济指标设置的合理性有待考量。三是项目预期收入测算科学性不足。根据可行性报告披露，项目主要收入来源于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垃圾处理费等，但根据现场访谈，目前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等尚未实现，专项债本息偿还能力有待进一步验证。

2.管理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性等方面,包括预算管理规范性、资金到位率、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管理制度健全性、整改落实和信息公开等 1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0.32 分,得分率 81.28%。

存在的主要问题为：**一是**资金拨付进度与项目进度不匹配。按照《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合同》第六条约定的付款进度和方式,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预付中标款 50%,货到后五个工作日内付 30%,安装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付 15%,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付 5%。根据相关资料,项目验收已于 2023 年 3 月完成,但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县城管局向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拨付的相关款项合计 29,827,132 元,资金拨付进度为 76.06%。**二是**专项债本息偿还能力有待进一步验证,根据《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项目收益来源包括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等三项收入,项目营业收入用以偿还本项目专项债的本金及利息,但目前上述收入项目尚未实现正收益,专项债本息偿还能力有待进一步验证。**三是**项目实施过程规范性有

待加强，根据项目单位提供项目评标报告，缺少评标专家组负责人、评标专家组成员和评委签名。

3.产出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察成本控制、资金成本降低率、采购物资安装使用情况、物资闲置情况、采购质量达标率与完成及时性等6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产出。该指标分值为35分，评价得分28.50分，得分率为81.43%。

从现场评价情况分析，项目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基本能按合同内容执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城区的部分垃圾分类设施未投放使用，处于闲置状态。如垃圾分类宣传亭800座，已安装760座，闲置40座。二是闲置设施管养不到位，如部分四桶两分类投放箱与垃圾分类宣传亭均堆放在露天环境下，部分设施已发生锈蚀及漆面损坏，存在一定的资源浪费。

4.效益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察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提升、城市卫生状况与垃圾分类设施分布情况、预期收入实现程度、资源循环利用、推进源头减量工作与收集-清运-处理闭环管理体系建设、垃圾分类状况考评、社会满意度等7个三级指标，考核项目效果。该指标分值为25分，评价得分20分，得分率为80%。

从评价得分来看，该项目有效改善了定南县卫生状况，垃圾

分类知晓率与执行率显著提升，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居民垃圾分类意识与执行水平还需要提升。根据实地调研，城区内部分小区仍存在生活垃圾随意投放的现象，如群贤花园小区的智能投放箱，居民将塑料垃圾投入纸质垃圾分类箱中；蓝湾里小区中，居民未正确分类玻璃瓶和纸质垃圾等。二是项目收益可能无法保障。项目提供了厨余垃圾与可回收物处理台账，但未见《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列出的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的相关收益数据；三是未提供满意度调查相关数据，无法有效评估居民满意度。

四、主要绩效

（一）节约资源，保护环境

通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不同类型的垃圾被分离出来，可以减少垃圾焚烧、填埋等终端处置量，从而降低运输及处置费用，节省新建垃圾终端处置设施所需的土地等成本。垃圾分类可以避免垃圾之间的相互污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后，有毒有害的纳入危险废物收运处理系统，可以减少有害物质进入终端处置设施，从而降低终端处置废水、废气排放的防治费用。

（二）完善城市环卫基础设施建设

本工程的实施可以弥补定南县在餐厨垃圾规范化管理和处

置方面的空白，进一步完善定南县环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符合市政设施发展规划。

（三）保障食品卫生安全和人体健康

对餐厨垃圾进行规范化收集和处理可以有效遏制餐厨垃圾进入不法商贩手中，从源头上抑制了不健康的养殖业和制假贩假活动，直接减少了“地沟油”、“垃圾猪”流入市场的数量，从源头上阻止了有害物质进入人类的食物链，为保障食品卫生安全和市民的身体健康奠定了基础。

（四）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通过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提高公众环保意识，增强社会责任。通过推广生活垃圾分类对居民进行环保教育，加强公众非利益驱动下的环境友好行为引导，可以培养公众环境保护意识和社会责任意识。

五、存在问题

（一）前期调研论证不够充分，部分设备处于闲置状态

一是城区的部分垃圾分类设施采购数量与实际需求数量存在一定差距，造成一定的设备闲置及预算资金浪费。如垃圾分类宣传亭 800 座，已安装 760 座，闲置 40 座；垃圾分类管理平台（宣教中心）8 套，已投入使用 7 套，1 套已收回，为鸿润国际小区的垃圾分类管理平台。经统计，其余各项闲置设备采购支出

合计超 173 万元，造成较大的资源和财政资金浪费，且未能及时针对闲置设备研究相应的解决措施。二是闲置设备管养不到位，部分闲置设备已经出现锈迹。三是部分街道布置的垃圾分类设施密度过大，100 米范围内道路两侧有 4-6 个垃圾分类回收设施，但造成实际使用率较低，或导致资源浪费及运维的人力成本增加。



图 1 闲置宣传亭



图 2 闲置垃圾桶

（二）项目预期收入测算科学性不足，专项债本息偿还能力有待进一步验证

根据《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项目收益来源包括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等三项收入，其营业收入主要用于偿还项目专项债的本金及利息。但根据现场评价，目前上述前两项收入暂无法正常实现，可回收垃圾收入仅有重量台账，未见相关收益台账，专项债本息偿还能力有待进一步验证。此外，项目实施方案中的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未合理预测后续年度的经营成本、收益等变化情况，各年度的经营收入预期金额恒定，不够合理。

（三）居民的垃圾分类意识仍有待提升

根据现场评价，在垃圾分类投放方面，城区居民的生活垃圾分类参与率和投放准确率还不够高。主要表现为：市民分类意识不足，在实际投放时，并未按照不同类型的垃圾进行分类投放，而是随意投入其中一个垃圾桶。如群贤花园小区的智能投放箱，居民将塑料垃圾投入纸质垃圾分类箱中；蓝湾里小区中，居民未正确分类玻璃瓶和纸质垃圾等。侧面反映出，垃圾分类尚未成为当地居民的自觉行为。居民的垃圾分类意识不强、文明生活习惯尚未真正养成，生活垃圾混投现象仍较普遍。

六、相关建议

（一）组织开展项目实施情况调研，盘活闲置设施

建议被评价单位在后续的项目实施年度中，组织开展垃圾分类设施使用情况相关调研，对城区及农村范围的垃圾分类设施的实际需求量进行全面评估，并编制闲置设施投放计划，盘活闲置设施，避免资源与财政资金的浪费。

（二）进一步研究论证项目中长期收益，提高项目抗风险能力

建议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结合定南县未来发展规划，聘

请专业的第三方机构进一步研究论证本项目中长期收益情况，提高项目预期收入测算的科学性，并参考研究成果，完善本项目的风险应对方案，持续提高项目抗风险能力。

（三）完善垃圾分类政策条例，强制约束垃圾投放行为

一是建议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政策条例。规范居民行为，强制居民进行垃圾分类，可加大惩罚力度，对不规范行为进行处罚，扫除垃圾强制分类工作阻力。二是加大垃圾分类巡查力度，对于违反垃圾分类行为按规定进行处罚。三是将定时定点分类回收垃圾落到实处。定时定点回收垃圾不仅可以有效地监督居民的垃圾分类行为，还有助于培养社区居民投放垃圾的习惯，降低管理成本，达到分类目标。

附件：2022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2022 年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决策依据充分性	1.项目属于中央和省、市、区等重点支持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集体决策等程序，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项目建设所需各类资金来源依据充分，筹措计划科学可行，所需资金及时到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1	根据，本项目立项符合《江西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等文件精神，与单位职责相符。但存在调研论证不够充分等问题。主要体现在部分垃圾分类设施存在闲置的情况，如城区布置的240L垃圾桶、垃圾分类宣传亭等，反映出对垃圾分类设施的实际需求量估算不够准确。该指标酌情扣1分。
		决策内容合理性	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属于公益性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建设内容符合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2	该项目属于政府投资项目，属于公益性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建设内容符合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要求，该指标不扣分。
	前期工作	前期工作准备充分性	项目已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具备项目正常开工的条件，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0分。	3	2.8	该项目属政府采购类项目，根据项目主管单位提供材料，所采购物资数量及规格参数都有详细汇报并提供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但项目涉及购置和安装大件垃圾处理设备1套、餐厨垃圾处理成套设备1套，建设大件垃圾处理设施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等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证，评价时未见项目相关环保措施等过程材料。该指标酌情扣 0.2 分。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完整性	1.目标设置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且目标完整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 2.目标设置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且指标完整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	2	2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表》与《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备案表》，目标设置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指标较为完整，该指标不扣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1.绩效目标设置明确、合理、细化，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 2.绩效目标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	2	1.5	存在以下问题：一是产出指标预期完成值设置偏低，如数量指标的“垃圾桶≥4200”，项目实际采购垃圾桶数量为 10500 个；“四桶两分类投放箱≥300 座”，项目实际采购数量为 1000 座。二是部分指标设置不够合理，如效益指标的“经济效益≥272 万”，根据现场调研，目前本项目较难按照预期实现其经济效益，经济效益指标预期目标值有待进一步完善。该指标酌情扣 0.5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每个绩效指标设置相应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量化指标需明确计算方法，得 1 分；绩效指标设置有数据支撑，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直至 0 分。	2	1.5	根据《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项目事前绩效评估表》与《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项目绩效目标备案表》，产出指标都已量化，但部分效益指标过于笼统，未指出明确目标，无法有效量化与评估，如社会效益、生态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益、可持续影响等指标。综上，该指标扣 0.5 分。
	资金投入	资金需求合理性	<p>1.项目收入、成本及预期收益测算科学合理，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申请专项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要匹配，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p>	2	1.5	<p>根据定南县发改委《关于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3,994.8 万元，其中设备费用 3,944.8 万元，土建改造费用 50 万元。根据定南县城城市管理局与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合同》显示，本项目采购金额为 3,921.23 万元，合同金额未超出县发改委的批复概算金额。但存在项目收入预期收益测算不够科学的问题。根据《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本项目运营期内预期收入达 25,426.06 万元，经营成本 10,218.31 万元，融资本息总额 11,750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1.30 倍，主要收入来源于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垃圾处理费等。但根据现场访谈，目前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等尚未有效实现。该指标酌情扣 0.5 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管理 (25分)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规范性	1.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2.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程序规范，得0.5分；否则酌情扣分	1	1	专项债券的使用情况记录在专门管理的台账中，账目较为清晰；专项债还本付息由财政部门纳入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该指标不扣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指标得分=债券拨付额/已发行债券额度*指标分值。	1	1	根据《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政府投资招标投标项目工程造价审核申请表》，县财政局批复申请专项债金额为39,972,000元，该指标不扣分。
		债券资金使用进度	指标得分=债券实际使用额/债券拨付额*指标分值。	2	1.52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凭证及申请拨款材料，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项目申请付款金额合计29,827,132元，已全数拨付至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资金使用进度为29,827,132/39,212,760=76.0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48分。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性	债券资金拨付、使用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相匹配，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	0.8	根据《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政府投资招标投标项目工程造价审核申请表》，县财政局批复的申请专项债金额为39,972,000元，合同采购金额为39,212,760元，项目采购的相关设备于2023年3月13日验收。截至2023年9月30日，县城管局向供应商合计拨付29,827,132元，资金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用进度为 76.06%，仍有部分资金尚未完成拨付。该指标酌情扣 0.2 分。
		资金执行规范性	1.债券资金用途规范，符合专项债券资金管理要求；得 1 分，每出现一处不规范或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 2.涉及债券资金用途调整的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得 1 分。每出现一次未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扣 0.5 分。	2	1	按照《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合同》第六条的付款进度和方式，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预付中标款 50%，货到后五个工作日内付 30%，安装完毕后五个工作日内付 15%，验收合格后五个工作日内付 5%。项目相关建设工程验收已经于 2023 年 3 月完成，但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部分项目资金尚未完成拨付，且付款方式与合同条款不符。综合考虑，该指标扣 1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每出现一处不合规扣 0.5 分，直至扣到 0 分。	2	2	项目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暂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等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偿债风险控制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1.制定了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得 1.5 分，未制定不得分。 2.专项债券本息是否及时、足额偿还，得 1.5 分，存在未按偿还要求及时、足额偿还情况的得 0 分。	3	2	根据《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县城管局制定了专项债券本息偿还方案。但目前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等尚未实现正收益，债务偿还计划需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及时调整及完善。综合考虑，该指标扣 1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还债风险预案	1.项目制定了具体风险防控预案，得1分；未制定不得分。 2.风险防控预案具体、科学可执行，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1.5	提供了《定南县生活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包含了具体风控预案与压力测试。但由于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等尚未实现正收益，方案中计算出的资金平衡流量表可执行性有待进一步证实，且未见项目后续年度运营方案。该指标酌情扣0.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	4	3.5	未见项目相关业务管理制度文件。该指标酌情扣0.5分。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1分； 3.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4.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1分	4	3.5	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较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根据项目单位提供项目评标报告，缺少评标专家组负责人、评标专家组成员和评委签名，该指标扣0.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监督有效性	整改落实	审计等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完成整改，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1.5	根据《关于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整改情况汇报》，项目已按照定南县人民政府督查室《关于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的核查报告》有关意见进行整改，但未见整改情况汇报中“关于‘项目后续运营未签订书面补充协议’问题的解释”中“我局已联系路之友公司相关负责人召开会议就专项债资金使用要求相冲突、后期运营时间及运营模式等问题进行了商定并签订了书面的补充协议”的补充协议。该指标酌情扣0.5分。
		信息公开	专项债券项目各项信息及时公开，公开内容准确，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	1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公开披露了项目和债券等相关信息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产出 (35分)	实施成本	成本控制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5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5	5	根据定南县发改委《关于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本项目总投资概算为3,994.8万元，其中设备费用3,944.8万元。经比对《江西彤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报价表》、《湖北东茂专用汽车有限公司报价表》《力铁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报价单》，中标单位江西蓝天路之友环卫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实施成本较合理。该指标不扣分。
		资金成本降低率	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在综合考虑管理成本与短缺成本的情况下，能让闲置资金利息最大化，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5	4	经查阅资金台账，部分专项债未按合同支付，同时资金闲置时未见购买相关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考虑资金短缺成本的情况下，未能让闲置资金利息最大化。综合考虑，该指标扣1分。
	产出数量	采购物资安装使用情况	主要考核该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是否达到计划要求，通过考核项目采购物资的实际安装使用数与计划采购数的比率计算得分。若按计划完成各项物资安装与使用，得满分，否则视各类物资实际安装与使用情况打分。	10	7	（城区）大件垃圾处理设备1套，全部组装调试完成，正常运行； （城区）餐厨垃圾处理成套设备（10D/T）1套，设备基础设施已完工，设备正常运行； （城区）240L垃圾桶7500个，投放7000个，剩余备用按需投放； （城区）垃圾分类宣传亭800座，已安装760座； （城区）四桶两分类投放箱1000座，投放800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p>(城区)智能投放箱 18 座, 已安装 18 座; (城区)垃圾分类管理平台(宣教中心) 8 套, 7 套已投入使用, 鸿润国际小区垃圾分类管理平台已收回; (城区)餐厨垃圾车 6 辆, 已投入使用; (城区)自装卸式垃圾车 2 辆, 已投入使用; (城区)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1 辆, 已投入使用; (城区)路面养护车 4 辆, 已投入使用; (农村) 240L 垃圾桶 3000 个, 已分发 3000 个; (农村)垃圾分类宣传亭 360 座, 已安装 360 座; (农村)绿化喷洒车 6 辆, 已投入使用; (农村)路面养护车 6 辆, 已投入使用; 垃圾分类智慧平台信息化系统部分功能尚未投入使用。 综合考虑, 该指标扣 3 分。</p>
	产出质量	物资闲置情况	<p>1.考核该项目实际安装及使用与采购需求偏离情况, 通过考核项目采购物资的闲置数与计划采购数的偏离度计算得分。 2.考察闲置物资的保管情况, 按照保管条件与闲置物品现状评估给分。</p>	5	3	<p>一是部分垃圾分类设施已闲置, 如城区布置垃圾分类宣传亭 800 座, 闲置 40 座; 城区布置四桶两分类投放箱 1000 座, 闲置 200 座; 城区布置垃圾分类管理平台(宣教中心)8 套, 闲置 1 套; 由于 240L 垃圾桶属于易损坏品, 备用不需计入闲置物资。其余物资闲置合计金额超 173 万元。 二是垃圾分类设施管养不够到位, 如四桶两分类投放箱与垃圾分类宣传亭都放置在露天环境下, 部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已发生锈蚀及漆面损坏。 综上，该指标扣 2 分。
		采购质量达标率	项目采购各类物资验收合格率及与采购需求符合率，99%以上满分，98%4分，97%3分，96%2分，95%1分，低于95%0分。	5	5	根据《定南县公安局定南县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资源化处理项目（招标编号：GZDX2022-DN-G001）验收意见书》，采购物资符合采购要求，该项目不扣分。
	完成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建设，得满分；否则每滞后 10 天，扣 0.1 分。 (配套设施安装完成进度，主体建设完成进度)	5	4.5	项目合同签订日为 2022 年 9 月 1 日，合同约定供货时间为签订合同后 45 天。定南县公安局提供了延期供货说明函，由于疫情突发及厨余处理设备基地差、施工难度大因素，原则上同意供货日期顺延至 2023 年 3 月 5 日。但未见向上级部门报备和批复文件。该指标酌情扣 0.5 分。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居民垃圾分类意识提升	垃圾分类意识明显提升得满分；有一定提升得 2.5 分；提升不明显得 1 分；没有改变不得分。	4	3	定南县公安局提供了住户垃圾分类入户分类宣传表，示范小区垃圾分类宣传充分，配备宣传员。资料表明目前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 100%，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达 98%、参与率达 90%。目前居民垃圾分类知晓与参与度显著提升。根据实地调研，居民垃圾分类意识还有待提升，城区内部分小区仍存在生活垃圾随意投放的现象，如群贤花园小区的智能投放箱，居民将塑料垃圾投入纸质垃圾分类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中；蓝湾里小区中，居民未正确分类玻璃瓶和纸质垃圾等。该指标酌情扣1分。
		城市卫生状况与垃圾分类设施分布情况	1.评估县城卫生状况，干净整洁得2分，一般得1分，其余0分； 2.垃圾分类设施布局合理的2分，过度安装得1分，过少或分布不合理0分。	4	3	根据现场调研，目前城区卫生状况较好。但是部分街道存在过度安放垃圾分类设施的状况，安装过密导致使用率较低的情况，或会造成垃圾分类设施及人力浪费。该指标扣1分。
	经济效益	预期收入实现程度	预期垃圾回收收入达到或大于预期值，得2分；否则视实际完成情况计算得分。	2	1	项目实施单位提供了厨余垃圾与可回收物处理台账，但未见厨余垃圾分离油脂资源化再利用收入、厨余垃圾堆肥资源化再利用收入的相关收益证明材料，无法判断项目预期收入实现程度。综合考虑，该指标扣1分。
	生态效益	对生活垃圾进行回收，资源循环利用	效果显著得满分；有一定效果得4分；效果一般得2分，其他不得分。	4	4	通过本项目实施，定南县增加设置了生活垃圾智能回收点，并制定了相应的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激励机制。可回收垃圾与厨余垃圾回收处理的台账归档较齐全。该指标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理由
	可持续影响	推进源头减量工作与收集-清运-处理闭环管理体系建设	1.评估源头减量工作,效果显著得满分;有一定效果得2分;效果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2.闭环管理体系完善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4	3	1.暂未见居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的相关证明材料,较难核实相关工作的完成情况,此处扣1分; 2.经过现场调研,定南县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垃圾闭环管理体系,此处不扣分; 综上,该指标扣1分。
		垃圾分类状况考评	反映垃圾处理相关工作年度考核情况,排名地市前20%满分,20%-50%1分,50%-80%0.5分,其余0分	2	2	根据《赣州市2023年第二季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估情况通报》(赣市垃分办〔2023〕43号)文件,2023年第二季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考核评估中,定南县获得76分,排在赣州市20个区县第3位,该指标不扣分。
	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数/调查的对象总数)×100%。 实际满意率达到或超过预期满意率的,得满分;否则,分值=满意率(%) /预期满意率*指标分值。	5	4	未提供相关满意度的指标,该指标扣1分。
合计				100	81.12	